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AR EAST CONSORTIUM INTERNATIONAL LIMITED

遠東發展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fecil.com.hk>

(股份代號：35)

補充公告

有關出售BC INVESTMENT GROUP HOLDINGS LIMITED股份之 須予披露交易

茲提述Far East Consortium International Limited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出售事項之須予披露交易。本公告旨在提供有關出售事項之進一步資料。

釐定每股獲利付款之基準

誠如該公告所載述，每股獲利付款為購買價之組成部分，可佔購買價最高約4.7%。該筆或然代價付款為與買方進行商業磋商之結果，讓賣方與本公司可於完成後根據目標集團之表現變現附加價值，作為出售事項之一部分(於下文進一步詳細闡述)。

每股獲利付款為最高每股付款金額、實際提升百分比與調整金額之函數。

* 僅供識別

實際提升百分比為實際提升金額與預算提升金額之函數。

- 實際提升金額經參考實際毛利率及預算毛利率計算得出。預算毛利率為確認完成月份(即完成發生之月份)後自股份出售契據時間表得出之固定金額，該金額為(i)澳洲集團實體預測管理資產與(ii)完成時之預測平均實際淨息差百分比(按與實際毛利率一致之基準計算)之函數。
- 預算提升金額為確認完成週年月份後自股份出售契據時間表得出之固定金額，該金額指由完成至完成週年月份之毛利率預測增長(亦稱為預算毛利率)。

計算為賣方提供最高每股付款金額由目標公司錄得毛利率高於預算毛利率時以來之連續付款概況。倘目標公司錄得或超過高於預算毛利率之毛利率另加預算提升金額(換言之，反映完成後12個月之預測毛利率狀況)，則每股獲利付款以最高每股付款金額(每股待售股份0.43澳元)為上限。

其他代價之性質及基準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除購買價外，買方應於完成時代表目標公司向賣方悉數支付相當於約1,769,071澳元之金額及最終履行目標公司於若干協議項下向賣方付款之責任。

該筆付款指包銷費用付款，為賣方於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一九年期間就根據包銷協議提供融資額度而向目標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BC Securities Pty Ltd徵收之費用。包銷協議已根據終止及支付費用契據於二零一九年二月終止，而包銷協議項下之須予償還金額應根據終止及支付費用契據之條款支付。

作為出售事項之一部分，買方同意於完成時代表目標公司向賣方償還於包銷協議以及終止及支付費用契據下結欠之金額。

釋義

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而以下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包銷協議」	指	BC Securities Pty Ltd、賣方與Substancia Capital Pty Ltd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七月或前後之包銷協議(經(其中包括)BC Securities Pty Ltd與賣方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月或前後之確認契據修訂及確認)
「終止及支付費用契據」	指	由(其中包括)BC Group Holdings Limited、BC Securities Pty Ltd、賣方與買方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二月或前後之終止契據及支付契據

承董事會命

Far East Consortium International Limited

公司秘書

張偉雄

香港，二零二五年五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六名執行董事，分別為丹斯里拿督邱達昌、孔祥達先生、邱達成先生、*Craig Grenfell WILLIAMS*先生、邱詠筠女士及邱詠賢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林廣兆先生、林懷漢先生及石禮謙先生。